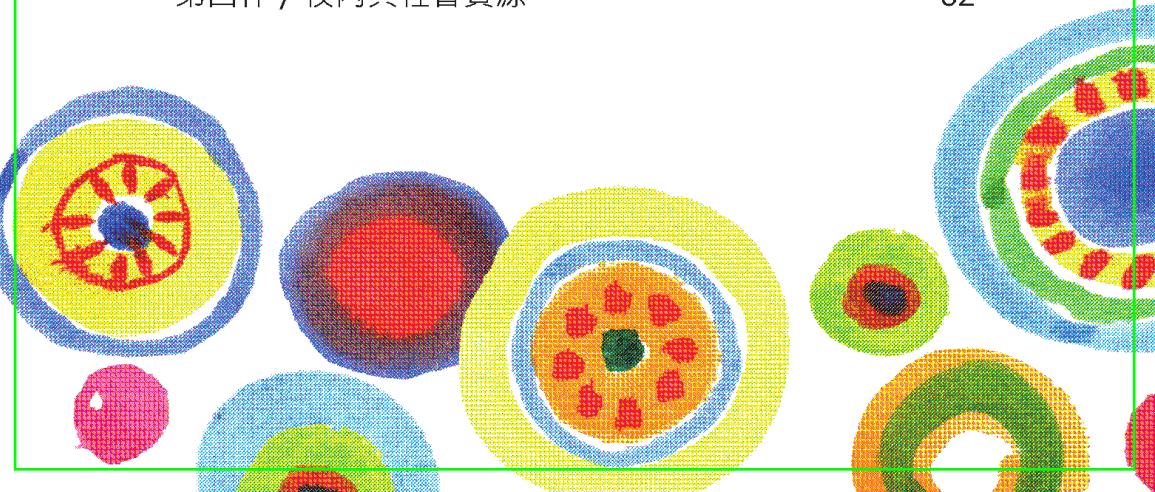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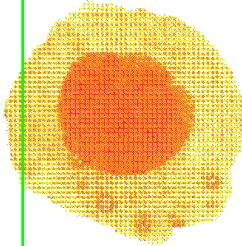


# 目 錄

Gender好伴，平權資訊陪您身伴 / 張進福校長	1
第一伴 / 性別平權知識王	2
第二伴 / 自我保護與拒絕性騷擾	6
安全界線	7
性騷擾迷思	19
親密關係暴力	31
職場性騷擾	39
性騷擾重點突破	47
性騷擾因應總複習	48
拒絕性騷擾小闖關	49
第三伴 / 當「性別」遇上「多元」	52
開啟多元性別視野	53
看見差異，尊重不同	57
第四伴 / 校內與社會資源	62





## Gender好伴，平權資訊陪您身伴

現今是一個多元化的時代，不論是政治、經濟、社會或國家，皆呈現多元樣貌，也更彰顯出多元價值。隨著社會風氣日漸開放，性別敏感度與身體界線越來越受重視，如何能尊重及接納不同性別的主張，同時以平權態度面對性別意識，是重要且必須深思的課題。

為了推動性別平權概念普及化，學務處諮商與就業輔導組著眼於校園常見性別議題或案例，使用情境模擬照片搭配對話方式，編寫了性別平權手冊，名為《Gender好伴》。此手冊主要功能在於深化性別平權內涵、釐清性騷擾定義，提供讀者「保護自己，尊重他人」良方，以及相關法規與資源的了解。讓自己隨時做好準備，並在需要時可快速獲得資源協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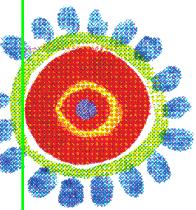
相信這本工具書生動易記的呈現方式，將能提高讀者閱讀興趣與吸收效率。也期許全校師生未來在面對性別議題上，皆能涵容與尊重不同觀點，讓性別平權行動落實在友善校園的每個角落。

元智大學校長

張進福

第一件 /

小生別平權知識王



## 性別平權知識王

**Q** 什麼是「性別平權」？

**A** 性別平權，是一種必須落實於生活中的態度，它至少包含下列四項內涵：

- 性別地位實質平等。
- 尊重多元性別的差異。
- 破除性別刻板印象，消除性別歧視與偏見。
- 維護人格尊嚴，促進不同族群間的和諧共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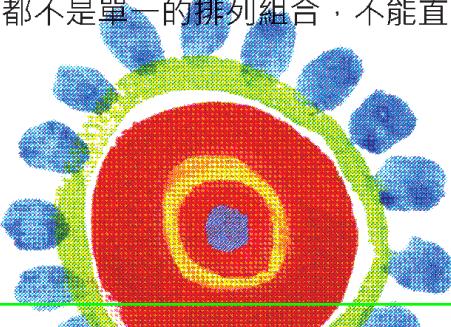
**Q** 如何達到性別間的平等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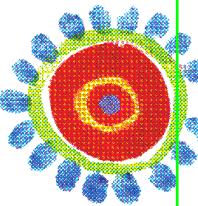
**A** 它不是齊頭式的平等，也不只是機會平等。要達到性別間的平等，首重「充分的性別敏感度」，其次，須靠大家攜手共築「保護自己，尊重他人」為內涵的友善校園。那麼，自己可以做些什麼，在生活中實踐性別平權呢？你可以：

- 多接觸學校提供的性別教育課程或活動，增進性別平權認知。
- 探索自我性別意識，避免性別刻板、性別歧視。
- 培養嘗試與開放的態度，讓性別議題進入你的生活中。

**Q** 「多元性別」是什麼？

**A** 多元性別是一個包容性的概念，一般用來稱呼各種不同性別與性取向的族群，包括：女同性戀、男同性戀、雙性戀、跨性別等。例如：傳統的性別角色通常是生理性別男生 = 心理性別男生 = 行為舉止表現陽剛 = 喜歡女生。但實際上生理性別、性別認同、性別氣質和性取向都不是單一的排列組合，不能直接劃上等號。





**Q** 什麼是「性別刻板」？怎樣的行為又算是「性別歧視」呢？

**A** 兩者間確實是有差異的。

● 「性別刻板」是指一般人對不同性別發展出僵化的概念與角色期待，且表現於行為上，也就是性別角色刻板印象。譬如：傳統社會文化，要求男性要勇敢、獨立、理性、果斷、堅毅、主動，而女性要溫柔、依賴、同情、委婉、文靜、被動等。

● 「性別歧視」則是指以他人性別的差異產生的厭惡或歧視，也可用來指稱任何因為性別而產生的差別待遇。如：認為女性在家相夫教子就好、取笑陽剛味重的女性、捉弄具陰柔氣質的男性、拒絕特定性別者擔任特定職位等。事實上，任何人都不該因生理性別、性取向、性別特質不同而受到不同對待。

**Q** 「兩性」和「性別」有什麼不同？為什麼現在要說「性別關係」，而不說「兩性關係」？

**A** 「兩性」只代表男性與女性，然而現今「性別」一詞，已擴展至各種性取向者。

● 性別表現不是只有男性與女性兩端，譬如：具有男性性徵者不一定認為自己是男生，也不一定陽剛強壯，戀愛對象也未必是女生，反之亦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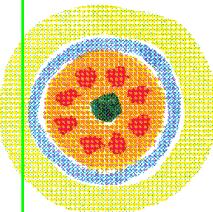
● 若能帶著這樣包容的想法看待世界，突破男女二元對立的性別種類，看見繽紛多元的面貌，每個人才能在其中尋得自己獨特的位置。

● 教育部將「兩性平等」一辭立法為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，就在彰顯長期被忽視的其他性少數族群，呼籲大眾給予關注與尊重。因此，「性別關係」其實早就取代「兩性關係」此一說法了。

隨手記/Gender女子伴，真的好棒

第二伴 /

自我保護與  
拒絕外生馬蟲撲滅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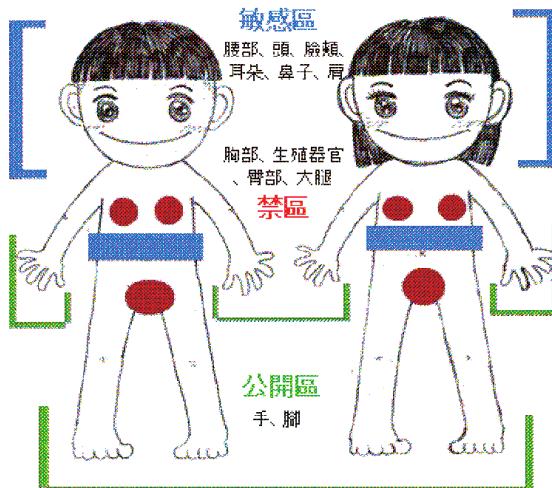
## 安全界線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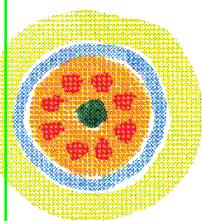


# 安全界線

## 伴伴堂／正角解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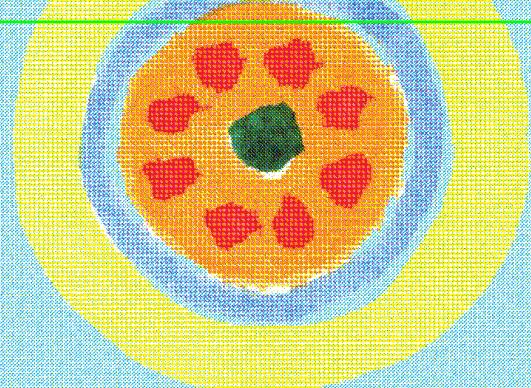
- 「身體界線」指每個人能夠允許別人靠近或碰觸的限度。瞭解及保護自己的身體界線不但是身體自主權的表現，能覺察與尊重別人的身體界線也同樣重要。
- 每個人對於可被碰觸的範圍和尺度不同，這樣的個別差異帶來多元，也可能導致緊張衝突。維持和諧人際關係的最佳做法是：先了解並確實維護自己的身體界線，其次透過口語詢問或觀察，多理解並尊重他人身體界線，以避免不必要的誤會。
- 一起檢視自己與朋友們的身體界線吧！





## 安全界線 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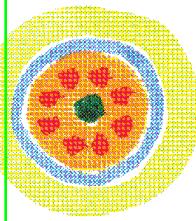




## 女 安 全 網

### 伴 伴 堂 / 正 角 牛 密

- 保護自己是自己的責任，別將這重要的事交給別人。
- 許多調查顯示，遭遇性騷擾或嚴重性傷害的案例中，加害人有超過半數以上是熟識者，其次才是陌生人，且事件地點可能在男性或女性友人家中，甚至是自己家裡。
- 對於周遭人、事、物請時時保持敏感度。不論同性或異性，就算是熟識朋友，也應避免單獨進入對方住所共處一室。萬一不慎誤陷危機，也請用口語堅定拒絕，並立即離開現場。
- 未經對方同意，傳送、分享帶有性／性別暗示圖片、影片，強迫對方接收、觀賞，或以眼神、臉部表情、身體姿勢做出性挑逗行為，都算是視覺的性騷擾。



## 安全界線 3



學妹，怎麼只剩下你  
啊？需要幫忙嗎？

喔……就做不出來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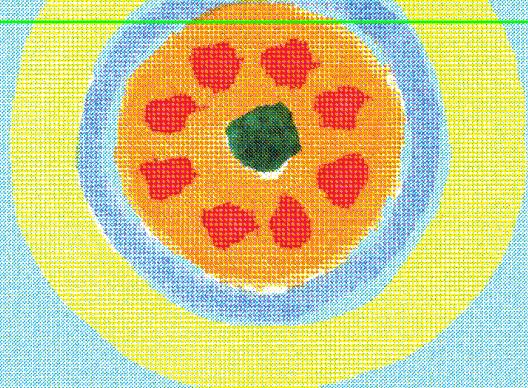


來～我來幫你看看。



啊～對不起！  
那我示範一次好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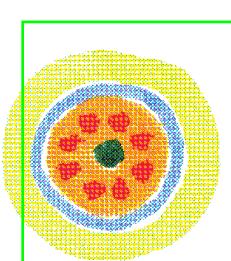
學長，你靠我這麼  
近，我會覺得不舒  
服。請你示範一次，  
然後讓我自己做就  
可以了！謝謝學長。



## 安全界線

### 伴伴堂 / 正角牛 捷密

- 未經同意且帶有性意味的身體觸碰是不受歡迎的。不論是男性對女性、女性對男性，或在同性之間都有可能發生。
- 雖然這些肢體動作不是對身體的直接傷害，但仍會造成不舒服或不安感，譬如：錯愕、被侵犯的恐懼或憤怒、對熟人的要求難以拒絕的困惑、沮喪等。
- 身體部位的開放 / 不開放程度，每個人都不同，也會隨著情境而改變。我們須對他人的身體界線保持尊重，對於自己的身體界線，則須練習堅持、維護，在他人越界時，才能立即阻止或拒絕。



## 安全界線 4

你好，我是 Cindy，  
歡迎你來台灣。



哈囉，你好，  
我是 Tony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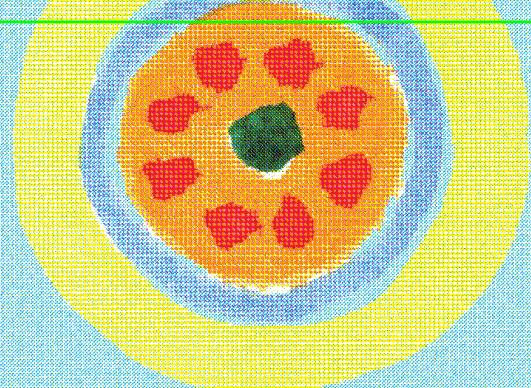


呃，你的舉動讓  
我有點尷尬耶～

你好，很高  
興認識你。



Tony，我知道在你的國家會以  
擁抱表達歡迎，不過在台灣第  
一次見面打招呼，並不習慣擁  
抱，你可能會嚇到我同學喔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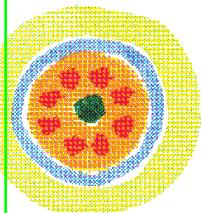


## 安全世界線

### 伴伴堂 / 正角手月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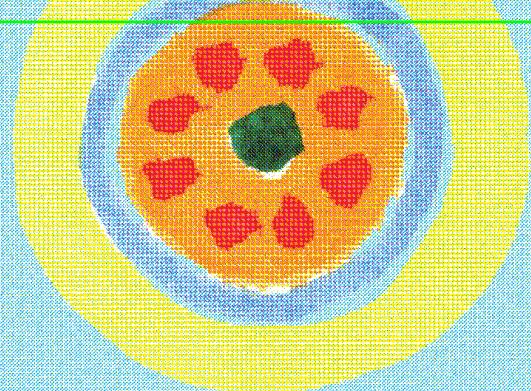
- 每個國家有著不同的風俗民情，有時與外國朋友相處，可能會因文化差異而產生尷尬或誤解，譬如：面對外國朋友的熱情擁抱不知如何回應，或彼此在身體界線上有所明顯差異等。
- 事實上，還是可以即時且委婉地說明雙方文化差異之處，讓外國朋友有機會了解本國禮儀，也讓彼此有機會以最自在的方式相處。
- 並非所有西方國家都以熱情的方式表達友情，以下簡要提供各國問候時的禮儀習性：

1. 歐美地區一般採握手方式，熟識的朋友才用擁抱禮。原則上男性不宜主動擁抱女性。此外，貼頰禮通常僅適用於女性對男性，或女性和女性。
2. 美國年輕人常以互擊拳頭來打招呼。
3. 亞洲國家多以握手、點頭彎腰方式打招呼。
4. 當然，真誠的微笑是世界共通的語言。



## 安全界線 5





## 安全界線

### 伴伴堂 / 正角牛子日密

校園中的師生權力並不對等，大部分同學也對師長抱持著「尊敬、順從」的態度。事實上，若師長做出有失禮儀之舉，消極躲避或許能緩解當下不適感，但可能也讓你的態度與立場變得曖昧不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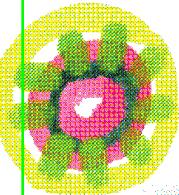
不論對方是何種角色與地位，請時時盡到維護自身權利與安全的責任。建議你當下告訴對方，自己的身體界限與期待如何被尊重。

助教、師長該如何避免爭議呢？提供以下幾個小秘訣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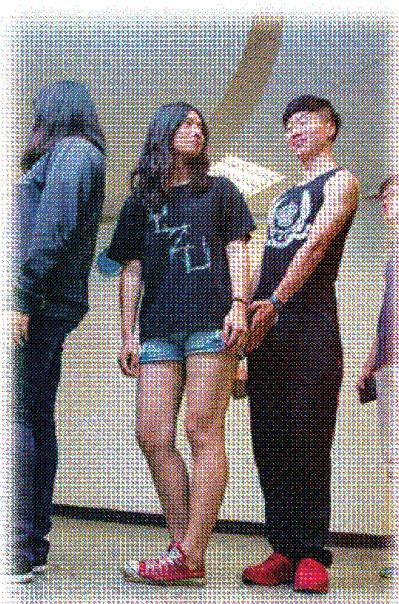
1. 課堂上或平時互動中不宜出現帶有性／性別意味的歧視語言。
2. 避免觸碰對方，逾越身體界線。
3. 與學生單獨共處於研究室時，可將門打開。
4. 若有非公事的會面，請選在公開場所，且盡量避免一對一。
5. 請避免讓學生感覺助教、師長對某些特定學生較好。

隨手記/Gender好伴，真的好棒

這手記/Gender女子伴，真的好棒



## 性騷擾迷思 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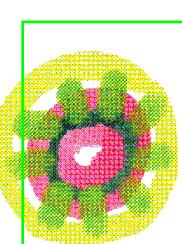
是因為我穿太短才會被摸嗎？真笨，只能怪自己太不小心了。

不！我有權利決定自己想穿什麼，但對方沒有權力因此侵犯我。

# 小生馬上擾、憂、迷思

## 伴伴堂 / 正解揭密

- 當你覺得被騷擾，不論它多輕微，只要有一絲不舒服，都應盡快制止。被騷擾是對方的錯，你不需要為此懷疑自己或感到自責。是對方在傷害你，不是你的問題。
- 如果騷擾者是陌生人：  
請立刻且嚴正地直接表達自己的拒絕或不悅，並確保自己的安全。
- 如果你認識騷擾者：  
請對方立刻停止，並告知自己的感受。如果擔心場面難以收拾、被報復，或者真的很難開口，不妨以書面方式進行，也建議請老師、教官、系諮詢老師、信任的同學或朋友加以協助。
- 未經同意以身體碰觸、撫摸他人的身體部位，使對方感受到不悅或受侵犯，其實已涉及肢體上的性騷擾。



## 性騷擾迷思 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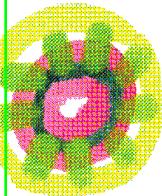


和你約會並不表示你可以不經過我同意，在公開場合親吻我，我覺得很尷尬啦！

對不起！我應該尊重你的意願，那我可以牽你的手嗎？

伴伴堂 / 正解揭密

- 不論是朋友或情人關係有多親密，當行為「違反另一方意願」時，就是一種「侵犯」。
- 避免陷入甜蜜陷阱。可能對方會說：「如果你愛我，你就應……」，但事實是，如果對方愛你，他 / 她就必須懂得尊重你。
- 很多約會性侵害都是因觀念錯誤而發生，以為在約會中，當一方出現性行為邀約，而另一方雖不同意但未極力反抗時，就是代表默許。千萬別以自己的想法來假設他人心態，若不想觸法或破壞關係，最好先核對兩人對親密行為的認知與期待。



## 性騷擾迷思 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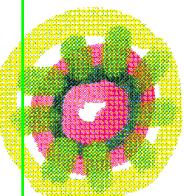
女同事控訴遭男同事多次性騷擾，曾摟抱並強吻……



嗯，是我太主觀了，而且被傷害的人一定很難受。

## 伴伴堂 / 正解搞密

- 這樣的情境落入了「責怪受害者」或「將責任歸諸於受害者」的迷思中。無論其外貌裝扮和性別氣質如何，每個人的身體界線都應受到尊重與保障。
- 「你當時怎麼沒有拒絕？」、「你怎麼沒有說不要？」、「你怎麼可以穿這麼暴露？」、「你怎麼這麼傻，同意他的邀約？」。這些質疑將對受害者造成二度傷害，也模糊了對方不尊重他人身體界線所應擔負的責任。
- 我們絕對有權利表達自己身體的美，但也須為自己的安全負責。請盡量避免出入較易肇事或酒精使用頻繁的場所，若偶一為之，也請確保有信任的朋友陪同，並提高警覺。



## 性騷擾迷思 4

天啊！又打來，我明明已經  
拒絕她的告白了，好煩哪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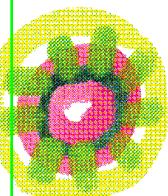
到底下課了沒  
啊？而且幹嘛  
不接我電話？！

居然跟到課堂上來，  
真是不舒服，這樣其實  
已經算是性騷擾了。



伴伴堂 / 正角解密

- 對心儀的對象表達好感仍應尊重對方意願。有時因為喜歡，因此不斷發訊息給對方、持續跟蹤、在特定地點等待等，即使是表達愛意，但只要引起對方的不愉快，就是種「不受歡迎的追求行為」，其實已經觸犯性騷擾防治法第2條所定義的「性騷擾」。
- 面對「過度追求」行為，應堅定、清楚、即時地向對方說不，譬如：「我已經有喜歡的人了，很抱歉我不能當你的男（女）朋友，謝謝你欣賞我」、「我現在不想談感情，謝謝你欣賞我，祝你找到好對象」。
- 態度一致，避免讓對方誤解可能有交往機會，也請顧慮對方感受與自尊，委婉拒絕。



## 性騷擾迷思 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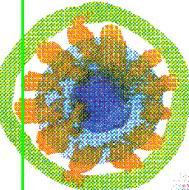


伴伴堂 / 正角牛指密

- 所謂「性騷擾」不單是指男性對女性的騷擾，它同時也適用於女性對男性，以及不同性取向者，或同性之間的騷擾行為。
- 根據研究顯示，女性雖為性傷害的高危險群，但台灣男性每15名也有一名受過性傷害，而且加害者大多為男性。
- 一般認為男性遭受性騷擾是「賺到」，當男性向他人求援時，往往換來揶揄與嘲笑，因此不少男性以隱忍方式處理。其實性騷擾的發生不分性別、年齡、關係、社會地位等，只要覺得受到性騷擾，一定要勇於尋求協助。

隨手記/Gender好伴，真的好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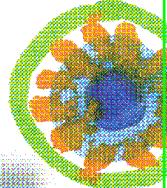
隨手記/Gender好伴，真的好棒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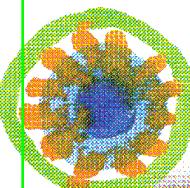
## 親密關係暴力 1



「身體暴力」是指用暴力對待對方的身體，如拳打腳踢、掌摑、推撞、啃咬，以及使用刀械利器等。這些行為所造成的傷害，有時可以看得見，如淤傷、紅腫；有時是未必能以肉眼察覺的內傷，如腦震盪、脫臼，甚至造成自尊與心理上的傷害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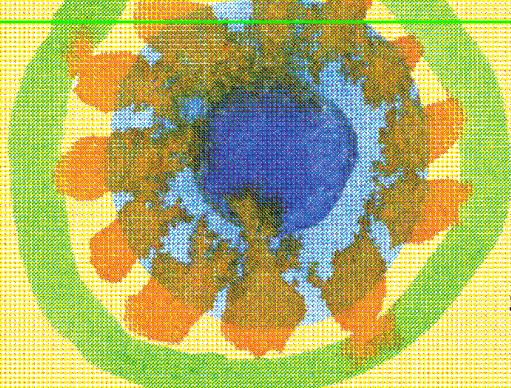
「操控暴力」是指用各種方法操控彼此的關係，使對方屈服或配合。如：眼淚攻勢（情緒操控）、要求交代行蹤（行動操控），或對伴侶施以經濟控制。此類行為會使對方畏懼或心生痛苦，也可能造成心理虐待。



## 親密關係暴力 3



「言語暴力」是利用言語對他人進行攻擊或批判，例如：數落、貶抑，或取笑對方弱點。在交往關係中，言語暴力往往起因於情緒發洩、缺乏安全感、好玩等原因，而長期遭受言語暴力的一方，可能會喪失自信與價值感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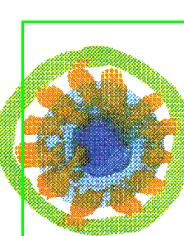
## 親兒密關係 暴力

### 伴伴堂 / 正角牛日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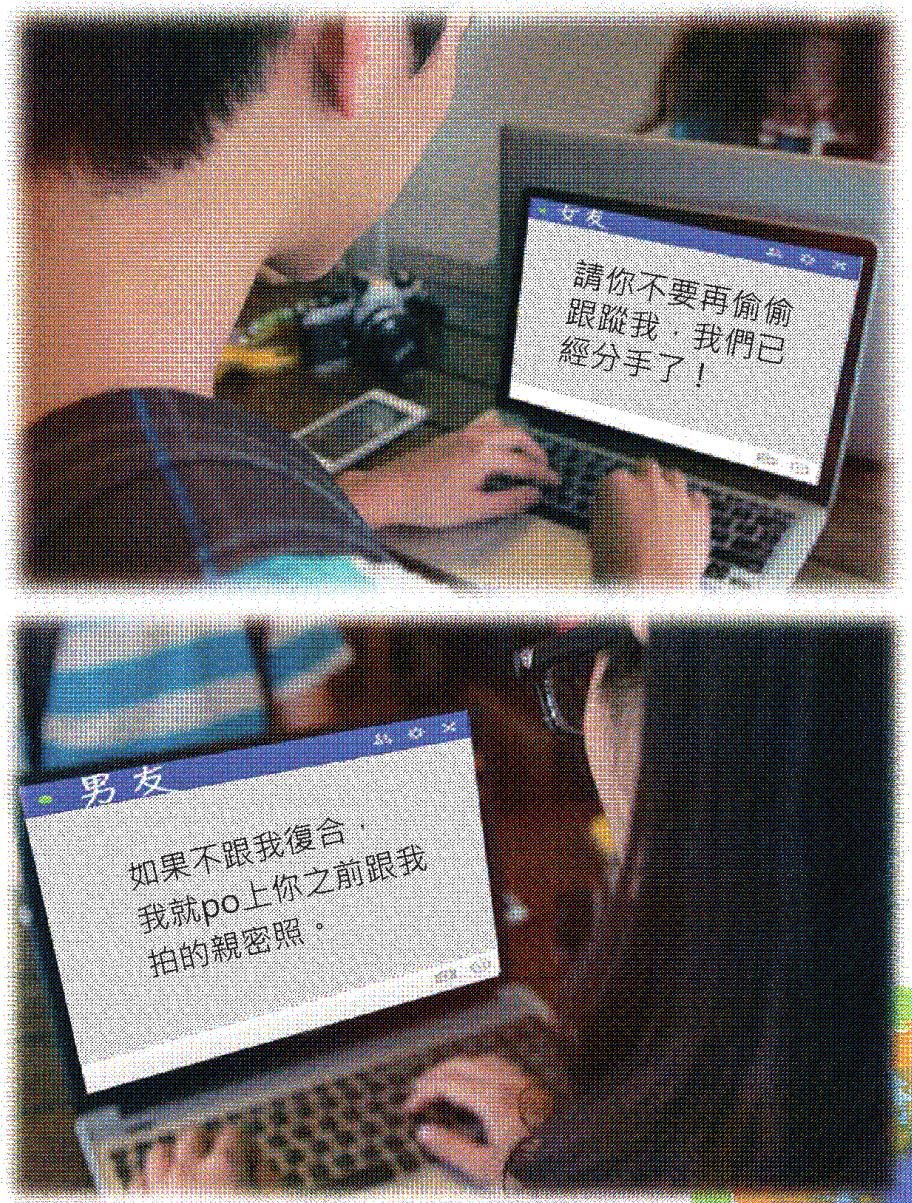
交往關係中，不論發生在異性或同性身上，任何過度的控制或攻擊行為，都可稱為戀愛暴力。可分為：身體暴力、言語暴力、心理暴力、操控暴力、性暴力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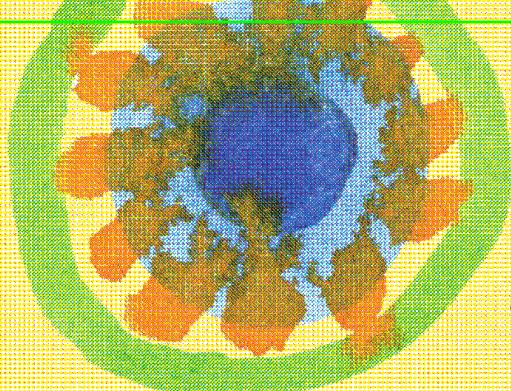
當暴力已經發生，且溝通無效時：

1. 請先確保自身 / 對方安全，設法讓暴力終止。
2. 找到安全自主或是能暫時庇護的空間。
3. 可考慮驗傷留下證據，並向可信任之人尋求協助，像是家人、導師、教官或系諮商老師等。
4. 緊急求助電話：
  - 本校軍訓室：03-4553698或分機8585（緊急事件處理）
  - 本校學務處諮商與就業輔導組：  
03-4638800分機2877、2927（諮商輔導）
  - 婦幼保護專線：113



## 親密關係暴力 4





## 親 密 關 係 暴 力

### 伴 伴 堂 / 正 角 牛 打 搞 密

- 在面臨感情變化或關係結束時，可能是最容易引發暴力的危險時刻。
- 分手後還不斷追求的一方，小心「過份、過度的追求行為」已構成法律規範的性騷擾案件。而傳送私密照片涉及散佈猥褻物品，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併科3萬元以下罰金。
- 當暴力已經發生，且超越自身能處理的範圍時：
  1. 請讓家人、老師、信任的朋友、教官、系諮詢老師知道你的情況，不要選擇獨自默默承受，求助並不是羞恥、示弱的事。
  2. 保存威脅與騷擾的所有通訊內容，請教官協助向警方舉證報案，並避免單獨外出。
  3. 不要害怕面對法律，如果分手後對方仍糾纏不清，可提出性騷擾申訴；若雙方曾有同居關係，亦可在傷害或騷擾發生時，提出傷害告訴或保護令聲請，並由專業人士協助擬定分手後安全計畫。

隨手記/Gender好伴，真的好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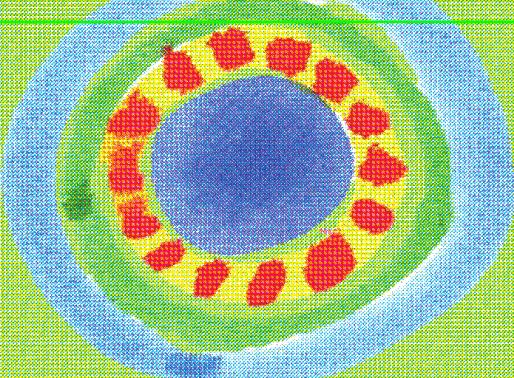
隨手記/Gender女子伴，真的好棒

## 職場性騷擾 1



我知道你在開玩笑，但我不喜歡這種聊天方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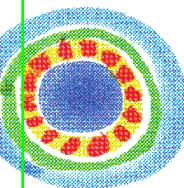




職場性騷擾  
學生性騷擾  
性別平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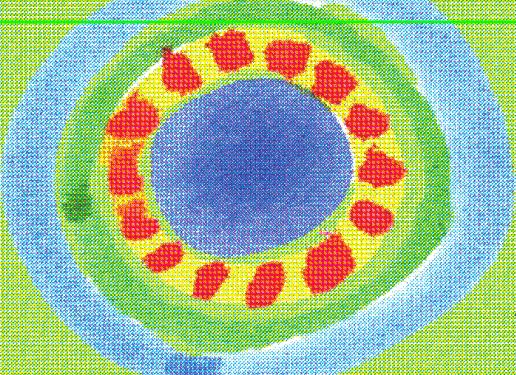
## 伴伴堂 / 正角牛指密

- 學生初入職場的機會，可能是打工或專業實習。從職場性騷擾的定義來看，性騷擾著重的是「被騷擾人的主觀感受」，也就是被騷擾的一方感覺到騷擾者以帶有性意涵的方式做出「不受自己歡迎」的行為。
- 請避免假設每個人都和自己有同樣觀感，而應多尊重別人不同的感受。即使只是輕微的動作或是小玩笑，只要不受當事人歡迎且違反其意願，都是性騷擾。
- 被騷擾者可選擇讓對方知道自己的感受，像是「我猜你是在開玩笑，但我不喜歡這樣的對談方式」、「你剛剛的話讓我覺得有些難堪，我想這不是你要的結果」。試著用堅定緩和的語氣告訴對方，以免同樣的事持續發生。



## 職場性騷擾 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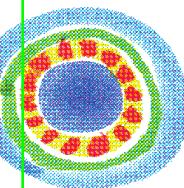




職場上為何會發生性騷擾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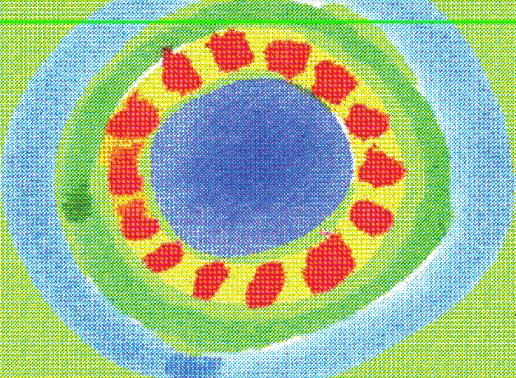
## 伴伴堂／正角牛揭密

- 實習生在實習期間若遭受主管、同事性騷擾或性侵害，是受到性別工作平等法保護的。
- 實習生仍是學生身分，因此可先直接告知專業實習課程的指導老師，請老師協助通報學校相關單位，對當事學生來說是較安心的管道。
- 此情境中的主管已觸犯性騷擾防治法第2條，可處新台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。



## 職場性騷擾 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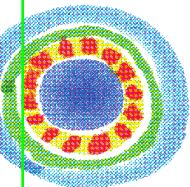




職場上可能遇到的性騷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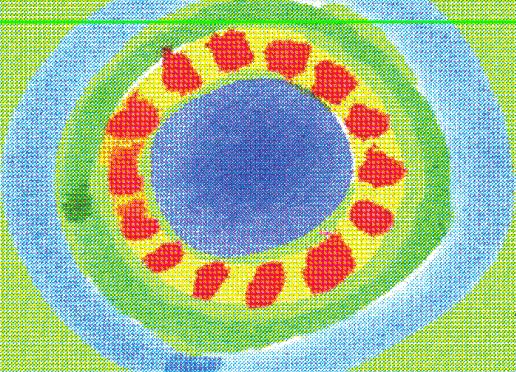
## 伴伴堂 / 正向牛扎密

- 面試是和職場的初接觸，此時就可能會遇到有違性別工作平等法的求職性騷擾事件，請不要為了獲得工作而隱忍不當的騷擾行為。
- 人力銀行調查，在面試時曾遇過言語和肢體騷擾的求職者，其中47.1%問及「性取向」，41.2%「開黃腔」，問「三圍」有22.1%，「搭肩」20.6%，「碰手」17.6%。此結果值得重視，建議同學面試時應提高敏感度。
- 此情境中，面試主管的提問已經和工作內容不相關，且明顯涉及言語上的性騷擾，此時應立即提高警覺，並以保護自身安全為要。



## 職場性騷擾 4





職場上最易生長的「馬叉子」

## 伴伴堂 / 正解揭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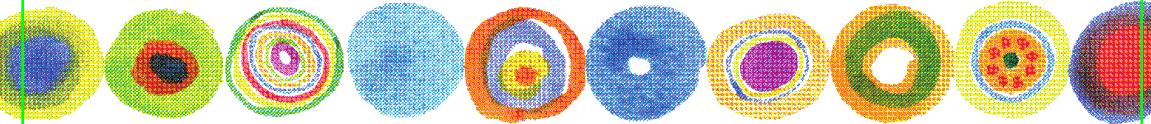
實習期間把握學習機會是正確的態度，但須以自身安全為考量前提。

此情境中，主管提出遠赴外地出差的指示，一般同學的反應可能為：

1. 碰於主管權勢，不做他想立即接受指派（但有可能主管是想利用公務之便製造獨處機會）。
2. 質疑主管另有他圖，驚慌失措推託回絕（但或許主管是出於看重你的專業，想提攜後進，且當天有其他同仁同行）。

建議較周全的做法為：

1. 先誠懇表達對主管提供學習機會的感謝，並表明將知會校方。
2. 確認當天同行同仁名單、公務內容與自己須負責的部分等細節。
3. 若得知出差人員僅有主管與自己，別獨自處理，請向專業實習課程的指導老師請益，如何在兼顧職場倫理與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加以婉拒，必要時亦可請老師出面協助。



## 性騷擾重點突破

### ●性騷擾的定義是什麼？

性騷擾是指在人際中，表現出不受歡迎且帶有性意味、性歧視等的言語、舉止或要求；或是一種在性別上產生權力結構不平等的現象。而依據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規定，性騷擾包含下列兩種定義：

1. 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，從事不受歡迎且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，致影響他人之人格尊嚴、學習、或工作之機會或表現者。
2. 以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，作為自己或他人獲得、喪失或減損其學習或工作有關權益之條件者。

### ●性侵害的定義是什麼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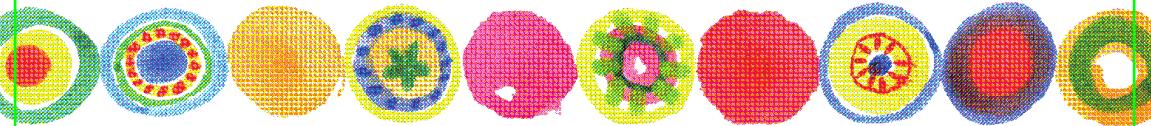
是指「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」所稱性侵害犯罪之行為。

1. 以強暴、脅迫、恐嚇、催眠或其他違反個人意願的方法而發生性行為者。
2. 凡違反他人意願觸摸其身體部位，且碰觸程度達猥褻之行為者（猥褻意指足以誘起他人性慾，也足以滿足自己性慾的行為）。

### ●性騷擾的類型有哪些？

性騷擾主要以下列幾種形式來表現：

1. 語言騷擾：在言語中帶有貶抑、侮辱或敵視任一性別的意味，包括帶有性意涵、性別偏見或歧視行為及態度。例如：波霸、飛機場、娘娘腔等。
2. 肢體騷擾：任一性別對其他性別做出讓對方覺得不受尊重或不舒服的肢體動作。例如：擋住去路並做出威脅性的動作、掀裙子、刻意碰觸對方身體、暴露性器官等。
3. 視覺騷擾：以展示裸露色情圖片或帶有貶抑任一性別意味的海報、宣傳單，造成當事人不舒服者。例如：散佈色情圖片或影片。
4. 不受歡迎的性要求：以要求對方同意性服務作為交換利益條件的手段。例如：以權勢要脅，對他人提出約會、發生性行為或性服務等。



# 性騷擾因應總複習

如果遇到性騷擾，該怎麼辦？

## 1. 肯定自己的感覺

對方有意無意的行為或言語，或是惡意的攻擊騷擾，可能會引起你各種感覺。但重要的是，要勇於面對和肯定自己真正的感受，假如對方已讓你感到不舒服，就要即時讓對方知道。

## 2. 勇敢拒絕他人

請用堅定的口吻制止對方，告訴他／她：「你這樣做讓我很不舒服，請你停止這個行為」。如果對方是陌生人，你也可以當場喊「色狼」、「你做什麼！」，絕對不要害怕丟臉，保護自己是你的權利。但是當下如果只有你與加害人獨處，考量到安全而無法直接阻止的話，事後也不用自責自己，畢竟這不是你的錯。

## 3. 尋求信任的人協助

如果對方是權力位階比你高的人，你較不便表達自身的感受；或當下是無法直接拒絕的情境，那麼可以找尋信任的人請求支持和支援。另外，也可向學校求助，如：導師、任課教師、系辦公室人員、教官、系諮詢老師等，訴說你的遭遇。

## 4. 蔑集證據，提出申訴

你可以把事件經過寫下來，包括：時間、地點、內容、對象等；也可以透過錄音、保留通訊紀錄、記下對方特徵等方式，盡可能蒐集一切證據，並向校內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」提出申訴。校外則有民間婦女團體、民意代表等單位可提供申訴，來幫自己爭取正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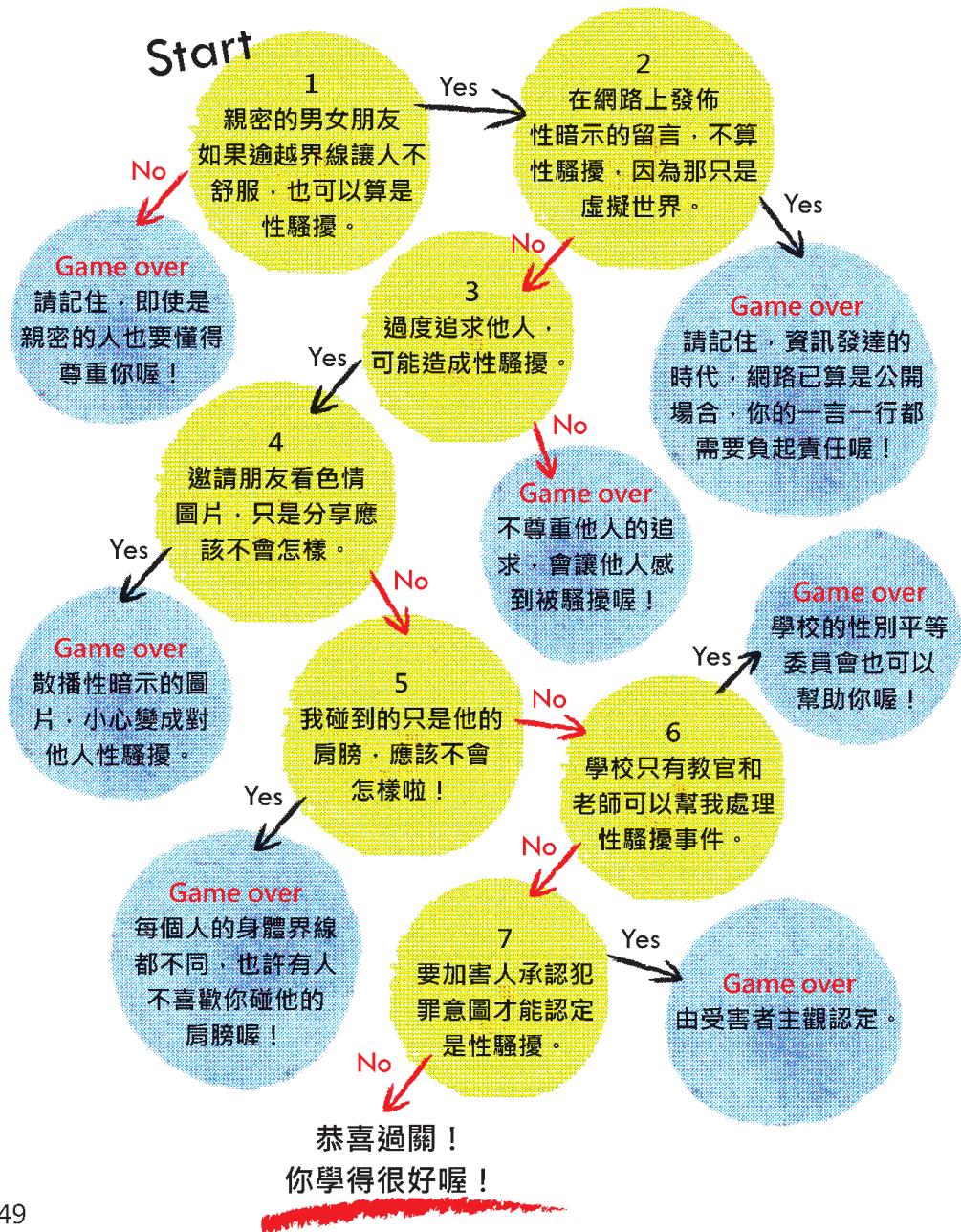
## 5. 尋求心理諮詢

你可能在遭遇性騷擾後，心理各方面受到衝擊，甚至出現創傷經驗，不知道如何繼續面對學業、工作、他人。這時千萬不要獨自承受，建議你可至諮詢與就業輔導組找系諮詢老師，他們將陪伴你走出陰影，同時也會提供性騷擾申訴相關資訊和你討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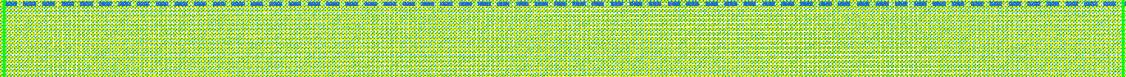
# 拒絕性騷擾小闖關

對於性騷擾的了解和防範處理有更多認識了吧？！

以下，請依照題目的指示回答，看看你是否能順利過關斬將喔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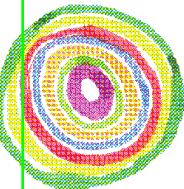
隨手記/Gender 好伴，真的好棒



隨手記/Gender 好伴，真的好棒

第三伴 /

當「性別」遇上  
「多元」



## 開啟多元性別視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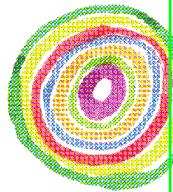
「男生要有男生的樣子，要剛強不能哭，要上進有成就……」

「女生要有女生的樣子，要溫柔細膩可愛，要留長髮穿裙子……」

一般人提到性別，通常直覺想到「男生」、「女生」，這是因為人們從小就生長在只看到兩性的社會。傳統社會透過教育與各種制度，來傳遞兩性各自的模樣。社會架設了一條清楚的界線，區分了兩性，男生女生各自有應盡的責任，該呈現的樣貌，超過界線的人，就容易引起各種的「處罰」，小至眼神、耳語，大至霸凌與不合理的對待。

單純就生理構造來區分性別，實質上是太粗糙的分類，當細緻討論性別相關特質時，可以分為下列四種性別光譜。

我的特質	屬 性		
(1)我生下來是…	公	光譜地帶	母
(2)我覺得我是…	男生	光譜地帶	女生
(3)我看起來像…	陽剛	光譜地帶	陰柔
(4)我喜歡的是…	女生	光譜地帶	男生



### 我生下來是.....（生理性別）：

天生擁有男性的性徵者或天生擁有女性性徵者，中間光譜地帶包含了具有兩種性特徵者，如：雙性人。

### 我覺得我是.....（心理性別）：

左右兩邊是100%心理性別自我認同為男性 / 女性，而中間的光譜地帶則為比例上的調整，如：30%的女性認同+70%的男性認同。

### 我看起來像.....（性別特質）：

兩邊為擁有傳統男性 / 女性典型特質，但多數人都是彈性的，大多落於中間，只是比例上的區別，如：我有勇敢的時候，也有溫柔的時候。

### 我喜歡的是.....（性取向）：

兩邊是100%的異性戀與同性戀，大多數人依受到異性或同性吸引程度不同，而落於光譜各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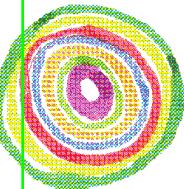
對於較少接觸同志議題的人而言，可能會被許多相近的名詞所混淆，以下也針對幾項名詞補充說明。

#### ● 生理性別 ( sex )

意指一個人在生理上原本所屬的性別。

#### ● 性別認同 ( gender identity ) 或性別傾向 ( gender orientation )

指的是一個人對於自身性別的自我概念、認知、特質與表現方式。例如：一位生理性別是男性的人，若他的性別認同是女性，可能他會出現與女性性別有關的信念、特質與表現方式，比如認為應該留長髮、穿高跟鞋才漂亮，也可能表現出較多的女性化特質與行為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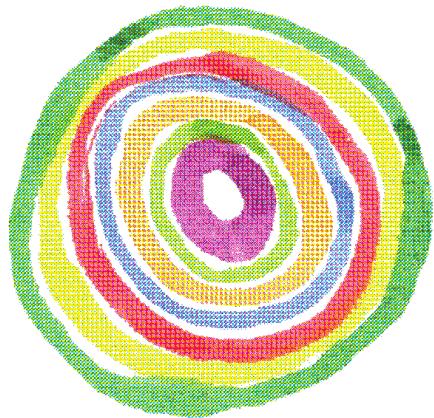
## 開啟多元性別視野

### ● 性取向 ( sexual orientation 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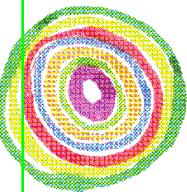
指一個人在愛戀或情慾關係上的對象是同性、異性或是雙性。一個人的性取向其實是複雜而困難的，探索自己的性取向是一個歷程。若不確定自己的性取向，或在性別認同上有些困惑，歡迎找校內系諮商老師聊聊。

在多元價值觀充斥的社會中，你如何在擁有自己的價值觀之後，也能以尊重、接納的姿態認識「他者」？或許就是先將直覺式評價擱置一旁，多了解他 / 她們的樣貌與需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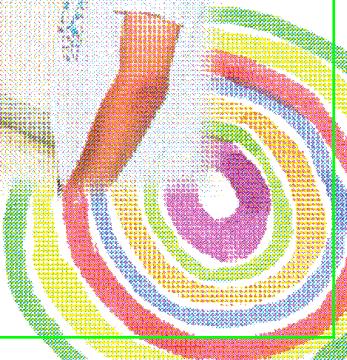
每個人在每一條軸線上，都有屬於自己的位置，比例不同，形塑出各自的模樣，就像是排列組合。性別不再單一，透過多元性別，可以更細緻地看見每個人的異與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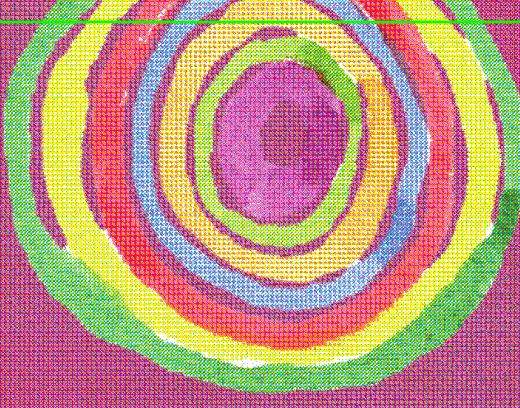


隨手言記/Gender 好伴，真的好棒



## 看見差異，尊重不同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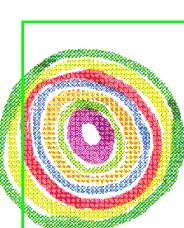




# 看見差異， 尊重不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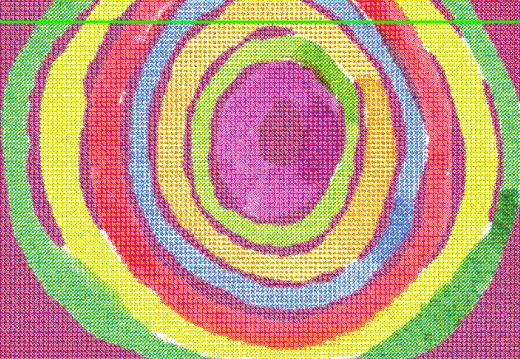
## 伴伴堂 / 正角牛扎密

- 在校園中可以看到氣質與傳統生理性別較不符合的同學，像是看起來女性化的男生，或是穿著中性的女生。須釐清的是，外表和性取向並無直接相關，而任何一個人的偏向都值得被尊重。
- 另一方面，同性戀並非精神疾病，而是人類性取向的一種，和其他性取向一樣自然；同性戀和異性戀彼此雖有差異，但絕對沒有優劣好壞、正不正常之分。鼓勵你檢視自己對於同性戀的刻板印象，是否在與人互動時，不自覺透露出自己的價值判斷與偏見。
- 對於多元性別的尊重是重要的，別因為誤解或迷思，造成他人傷害。實際接觸和了解，能協助你更貼近多元性別族群，更能減少無謂的擔心和揣測。



## 看見差異，尊重不同 2





# 看 見 差 異 ， 重 不 同

## 伴伴堂 / 正角解密

雖然在大學階段，此種性別霸凌事件較為少見，普遍對於多元性別的接納度也偏高，但仍可以從平日相處、小群體耳語、分組討論的態度上，或多或少出現隱晦的歧視，而這些是會對當事人的身心適應和相關權益造成影響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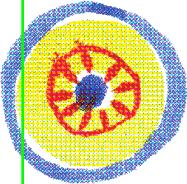
有些人對同志朋友存在許多刻板印象與誤解，譬如：擔心被同性者愛上、同志感情生活不持久且關係混亂、同性戀等於AIDS等。事實上：

1. 同志並非同性就喜歡，如同異性戀不會愛上所有男性 / 女性一樣。
2. 同志的感情態度與異性戀者一樣，也有個別差異，與性取向無關。
3. 根據衛生署統計，國內愛滋病患者，異性戀者的比率高於同性戀者，且愛滋病毒是透過血液、性行為等途徑傳染，與是否為同性戀並無直接相關。

隨手言記/Gender女子伴，真的好棒

第四伴 /

# 校內與社會資源



### 元智大學校園學生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及處理實施辦法

94.11.07 九十四學年度第五次行政會議通過  
95.06.05 九十四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
96.01.16 九十五學年度第一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通過  
96.04.16 九十五學年度第十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 
96.06.04 九十五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通過  
99.12.20 九十九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：本辦法依據教育部「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」訂定之。

第二條：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：

一、性侵害：指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所稱性侵害犯罪之行為。

二、性騷擾：指符合下列情形之一，且未達性侵害之程度者：

(一) 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，從事不受歡迎且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，致影響他人之人格尊嚴、學習、或工作之機會或表現者。

(二) 以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，作為自己或他人獲得、喪失或減損其學習或工作有關權益之條件者。

三、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：指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一方為學校校長、教師、職員、工友或學生，他方為學生者。

第三條：為防治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，學校應提撥經費，並定期檢視校園整體安全，依空間配置、管理與保全、標示系統、求救系統與安全路線、照明，定期檢討校園空間及設施之使用情形，並記錄校園內曾經發生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空間、製作校園空間檢視報告及依據實際需要繪製校園危險地圖，以利校園空間改善。

第四條：學校教職員生於進行校內外教學與人際互動時，應尊重性別多元與個別差異。教師於執行教學、指導、訓練、評鑑、管理、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，在有關之人際互動上，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及性別倫理之關係。

第五條：學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，不得有下列行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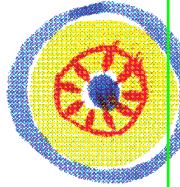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。

二、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。

三、其他有違善風俗之行為。

第六條：發生校園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時，申請人（含行為人、被行為人及其法定代理人）、檢舉人得以書面具名向學校申請調查。但學校之首長為當事人時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性平會）應向教育部申請調查。

第七條：本校知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時，由學務處依相關法規規定向教育部或性侵害防治中心通報。除有調查必要，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或



法規另有特別規定者外，對於當事人及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辨識其身分之資料，應予以保密。

- 第八條：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申請人或檢舉人得填具申訴單；其以言詞為之者，由受理單位作成紀錄，經向申請人或檢舉人確認其內容無誤後，由其簽名或蓋章。前項書面或言詞作成之紀錄，應載明下列事項：
- 一、申請人或檢舉人姓名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、服務或就學之單位及職稱、住居所、連絡電話及申請調查日期。
  - 二、申請人委任代理人代為申請調查者，應檢附委任書，並載明其姓名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、住居所、連絡電話。
  - 三、申請調查之事實內容及其相關證據。

第九條：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申訴事件由學務處處本部為收件單位，並於三個工作日內交由秘書室承辦，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處理。

第十條：於接獲申請調查或檢舉後二十日內，以書面通知申請人或檢舉人是否受理。不受理之書面通知應敘明，並告知申請人或檢舉人申復之期限及受理單位。在接獲不受理通知之次日起二十日內，得以書面具明理由提出申復，不受理之申復以一次為限。學校接獲申復後，應於二十日內以書面通知申復人申復結果。申請人及當事人若對處理之結果不服者，亦同前項申復原則處理。

第十一條：性平會處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時，得成立調查小組調查之。調查小組以三到五人為原則，女性人數比例，應占成員總數之二分之一以上，必要時得外聘。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當事人之輔導人員，應迴避該事件之調查工作；參與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調查及處理人員，亦應迴避對該當事人之輔導工作。

第十二條：性平會應於受理申請或檢舉後二個月內完成調查。必要時，得延長之。

第十三條：調查處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，當事人得委任律師。當事人為未成年者，接受調查時得有法定代理人陪同。行為人與被行為人、檢舉人或證人有權力不對等之情形者，應避免其對質。

第十四條：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當事人、檢舉人及證人之姓名及其他足以辨識身分之資料，除有調查之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外，應予保密。除原始文書外，對外所另行製作之文書，應將當事人、檢舉人、證人之真實姓名及其他足以辨識身分之資料刪除，並以代號為之。

第十五條：為保障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當事人受教權或工作權，本校於必要時得採取下列之處置：

- 一、彈性處理當事人之出缺勤或成績考核，並積極協助其課業或職務。
- 二、尊重被行為人之意願，減低與當事人雙方互動之機會。
- 三、採取必要處置，以避免報復情事發生。
- 四、減低行為人再度加害之可能。
- 五、其他性平會認為必要之協助。

第十六條：處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，應告知被行為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其得主張之權利及各種救濟途徑，或轉介至相關機構處理，必要時，應提供心理輔導、法律諮詢、課業協助、經濟協助、保護措施或其他協助。

第十七條：性平會之調查處理，不受該事件司法程序是否進行及處理結果之影響。

第十八條：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經性平會調查屬實後，依相關法規規定懲處。若其他機關依相關法律或法規有懲處權限時，學校或主管機關應將該事件移送其他權責機關懲處；其經證實有誣告之事實者，並應依法對申請人為適當之懲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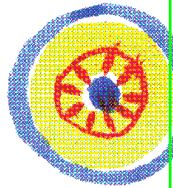
第十九條：建立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及行為人之檔案資料。前項行為人轉至其他學校就讀或服務時，學校應於知悉後一個月內，通報行為人現就讀或服務之學校。接獲前項通報之學校，應對行為人實施必要之追蹤輔導，非有正當理由，不得公布行為人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料。行為人若於懲處後仍對被行為人騷擾、報復等不法行為，除依刑法等相關法規處罰外，並得公佈行為人姓名以為警示。

第二十條：本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，應依「元智大學校園學生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處理及申訴流程圖（詳參附件1）處理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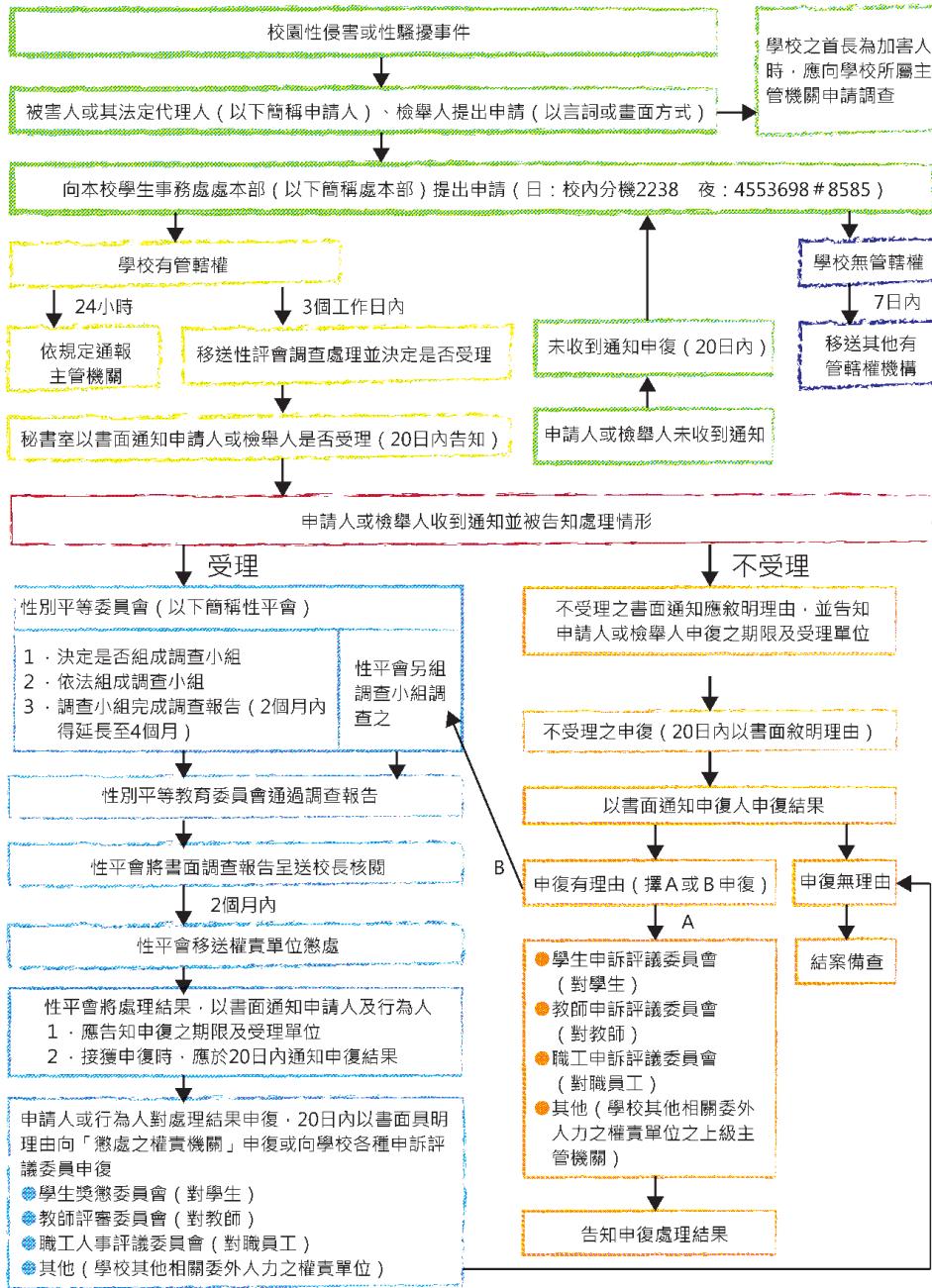
第二十一條：本辦法之未盡事宜，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相關規章之規定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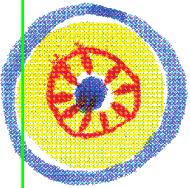
第二十二條：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布。

# 校內資源一申訴流程



## 元智大學校園學生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處理及申訴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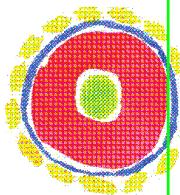




## 校內資源—申訴管道

1. 緊急事件處理：03-4553698或分機8585【軍訓室】
2. 諮商輔導：03-4638800分機2877【學務處諮商與就業輔導組】
3. 申訴管道：

	學生	教師
申訴 收件 窗口	學務處處本部 (活動中心3樓R8304)	人事室 (六館12樓)
申訴 電話	(日) 03-4638800分機2238 (夜) 03-4553698或分機8585	03-4638800分機2222 03-4629464 (專線)
申訴 信箱	1. stdept@saturn.yzu.edu.tw 2. 直接投入學生「性侵害、性 騷擾暨權益申訴信箱」 (活動中心三樓R8304學務處 處本部門口)	1. hooffice@saturn.yzu.edu. tw 2. 直接投入人事室「性侵害、 性騷擾暨權益申訴信箱」 (一館一樓郵局提款機旁)
輔導 單位	學務處諮商與就業輔導組	



法源	目的	適用範圍	申訴管道
性別平等教育法	保障受教權	性騷擾事件之一方為學校校長、教師、職員、工友或學生，他方為學生者。	1.各校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。 2.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。
兩性工作平等法	保障工作權	1.雇主性騷擾受雇者或求職者。 2.受雇者執行職務期間被他人性騷擾。	1.雇主。 2.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。 申訴專線： (03)3323530
性騷擾防治法	保障人身安全	個人於非執行職務期間對他人性騷擾行為及公共場所之性騷擾事件，但適用兩性工作平等及性別教育平等法者不是用本法。	1.行為人所屬單位。 2.警察機關。 3.桃園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。

性別平等教育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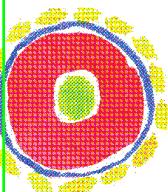


性別工作平等法



性騷擾防治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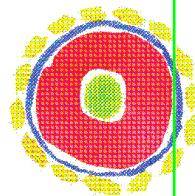




## 社會資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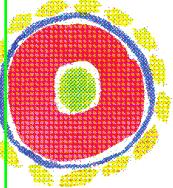
### 社會資源 桃園市

單位名稱	電話	地址	服務項目
桃園「張老師」	專線1980 (03)4916999#21	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7號	個別諮商及心理測驗
桃園「生命線」	專線1995 ( 24hr ) (03) 3011021	桃園市大興西路2段61號13樓	自殺防治、生活危機調適、情感、情緒輔導
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身心內科	(03)3699721	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1492號	身心診斷門診
壢新醫院精神科	(03)4941234	桃園市平鎮區廣泰路77號	1.精神症狀相關諮詢、診斷治療 2.藥酒癮診斷治療
林口長庚醫院精神科	(03)3281200 #2439	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	精神科門診及住院服務、心理輔導及治療
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	(03)3322111 婦幼保護專線 113 ( 24hr )	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1號6樓	家庭暴力、性侵害、性騷擾防治與被害者安置、醫療、輔導、法律協助
現代婦女基金會 ( 桃園工作站 )	(03)3378366	桃園市中山路543號5樓	家庭暴力、性侵害、性騷擾受害家庭服務及司法社工服務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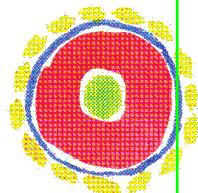
## 社會資源 其他縣市

單位名稱	電話	地址	服務項目
台北「張老師」	專線1980 (02)25326180 #141	台北市中山區大直街20巷18號	個別諮商及心理測驗
台北「生命線」	(02)25059595	台北市松江路65號11樓	自殺個案危機評估、個別諮商
呂旭立紀念文教基金會	(02)23635939	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245號8樓之2	1.個別諮商、團體工作坊 2.婚姻與家庭協談 3.青少年輔導及兒童效能發展
華人心理治療研究發展基金會	(02)23923528 #29	台北市麗水街28號6樓	1.個別諮商 2.成癮行為、性議題等心理衡鑑
社團法人台灣向日葵全人關懷協會	(02)25921411 0968-633805	台北市大同區酒泉街31號6樓	1.個別、家族、婚姻及團體諮商 2.親子關係、睡眠障礙及藥酒癮戒除諮詢
台大醫院內科系精神醫學部	(02)23123456 #62142	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7號	精神科門診及住院服務、心理諮商及治療
台北榮總精神部心身醫學科	(02)28757027	台北市石牌路二段201號	精神科門診及住院服務、心理諮商及治療
馬偕紀念醫院家庭協談中心	(02)25433535 #2010	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92號9樓	個別諮商、精神科心理衡鑑、團體諮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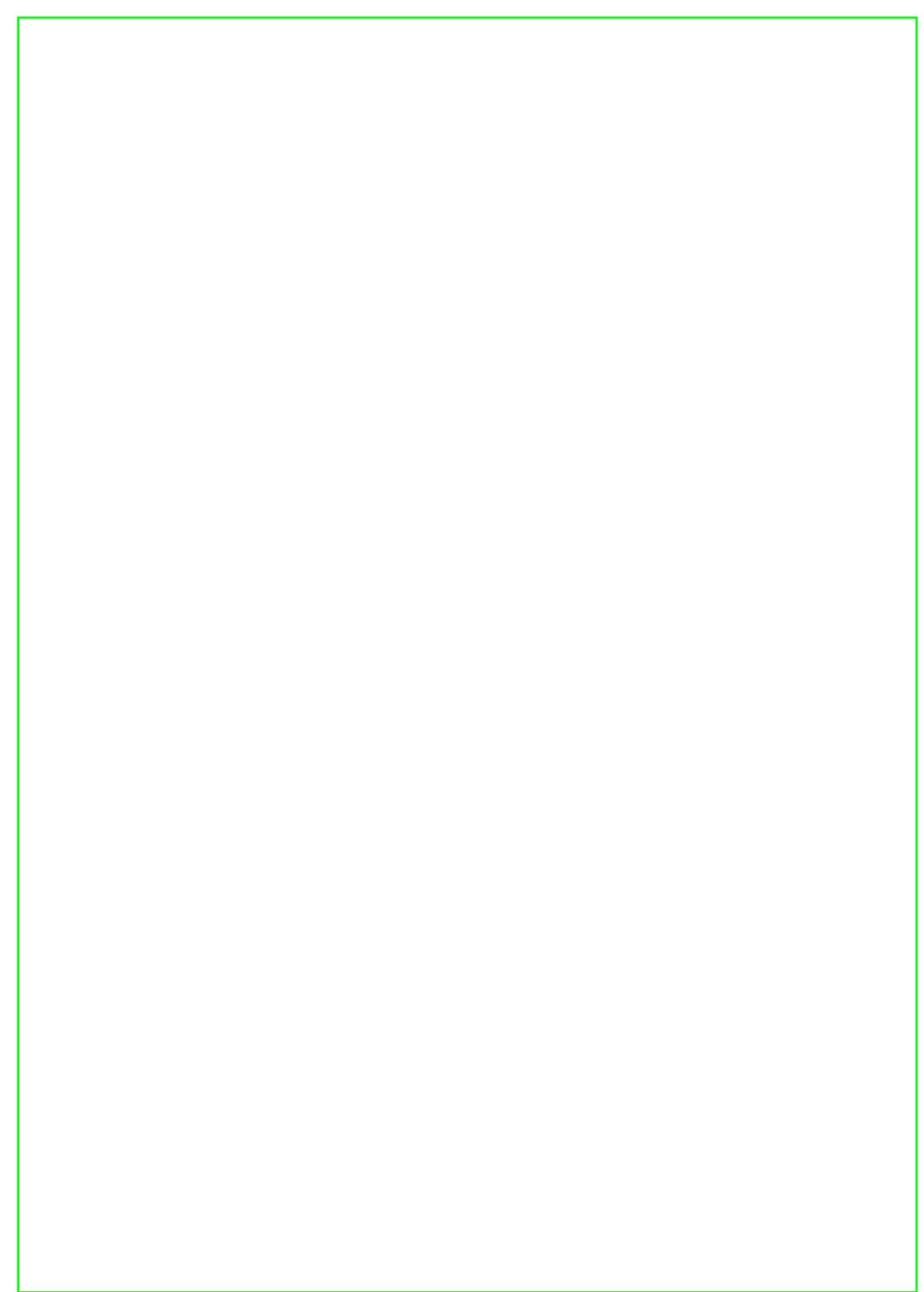
## 社會資源

單位名稱	電話	地址	服務項目
台北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	(02)23961996	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54巷5弄2號	1. 被害者求助管道、緊急協助及後續輔導 2. 加害者治療輔導 3. 法律諮詢
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	行政 (02)25558595 輔導 (02)25555915	台北市大同區民生西路240號10樓	受暴婦女、目睹暴力兒童、性侵害輔導
	(02)89118595	勵馨總會：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2-1號1樓	
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	(02)23622400 未婚懷孕諮詢 0800-257085	蒲公英諮商中心：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二段75號8樓	性侵害防治、未婚懷孕少女諮詢、法院關懷工作、婦女暨家庭暴力事件輔導
	(03)422-6558	桃園服務中心：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368號4樓	



## 性別研究單位

單位名稱	電話	地址	服務項目
行政院性別平等會	(02)33566500	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1號	性別平等推廣、落實性別平等政策。
台灣大學人口與性別研究中心婦女研究室	(02)23630197	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1號	促進婦女成長與研究婦女問題
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	(03)4262926	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	促進性別多元化、探討性別平權
清華大學性別與社會研究室	(03)5723690	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	研究有關性別與社會之議題
高雄醫學院性別研究中心	(07)3121101 #2636	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	有關性別、婚姻與家庭之研究
台灣性教育學會	(02)29155176	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12號3樓	性教育推廣活動、訓練與出版



## 參考資料：

### 網站

性別平等教育法 [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m3/m3\\_01\\_01?sid=97](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m3/m3_01_01?sid=97)  
性別工作平等法 <http://www.bli.gov.tw/sub.aspx?a=%2By%2BZVQtdwN8%3D>  
性騷擾防治法 <http://law.moj.gov.tw/LawClass/LawAll.aspx?PCode=D0050074>  
佛光大學學務處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。取自  
<http://student.fguweb.fgu.edu.tw/front/bin/ptdetail.phtml?Part=314-1010905-3&Category=347。>  
認識同志手冊。取自[http://www.wfu.edu.tw/~shc/gender/download/new/990226\\_1.htm](http://www.wfu.edu.tw/~shc/gender/download/new/990226_1.htm)  
劉安真。認識同志伴侶 PPT。弘光科大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。取自  
[http://gfs.ncue.edu.tw/2008\\_gender\\_and\\_life/971the\\_same\\_sex\\_couple.ppt](http://gfs.ncue.edu.tw/2008_gender_and_life/971the_same_sex_couple.ppt)  
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網站 <http://hotline.org.tw/>  
台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網站 [http://police.gov.taipei/MP\\_108211.html](http://police.gov.taipei/MP_108211.html)  
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網站一性騷擾申訴流程 <http://www.awakening.org.tw/active/2/01.asp>

### 手冊

池汾孜、吳奕良等 ( 2011 ) 。報乎你知—教育人員對性侵害或性騷擾的基本認知。教育部。  
姚淑文、溫筱雯 ( 2010 ) 。親密關係暴力防治手冊。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。  
許鶯珠、曾怡雅 ( 2012 ) 。尊重你我不越界—校園性騷擾自我保護手冊。國立交通大學諮商中心。  
隋杜卿、李怡青等 ( 2014 ) 。校園性平事件資源手冊。國立政治大學性別平等委員會。

# Gender好伴 — 性別平等權力分言志

發 行 人：張進福

總 編 輯：謝登旺

執行編輯：陳新霖

編 輯 群：吳淑萍、簡小玲、徐曉萍、許凱茹、陳怡儒

美術設計：許凱茹

攝 影：黃翊唐

印 刷：翰文印刷設計事業有限公司

出版日期：2015年7月

元智大學 學務處諮商與就業輔導組

地 址：桃園市中壢區遠東路135號活動中心3樓

電 話：(03)4638800分機2235

電子信箱：wecare@saturn.yzu.edu.tw

網 頁：元智首頁 > 學校行政業務 > 學務處 > 諮商輔導



感謝所有協助拍攝的同學與同仁。



所有情境與角色皆為虛擬，若有雷同，純屬巧合。